



江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设六个职能管理部门、三大业务部、五个相关业务科室、七个服务保障科室，开放病床 115 张（其中：产科 37 张、儿科 63 张、妇科 15 张），拥有 GE 四维彩超、飞利浦 A-50 多功能彩超、迈瑞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韩产产后形体修复仪、产后康复治疗仪、盆底磁刺激仪、超声波妇科治疗仪（海极星）等大中型医疗保健设备 3000 余万元。设有层流手术室、产房、检验科（含血库、PCR 实验室、HIV 实验室、产前筛查实验室、地贫检查实验室）及全市最大的乐园式儿童保健科，设立了“江华瑶族自治县产前筛查中心”。建设了三级标准的功能全面的医院信息化管理系统，新增设了口腔、生殖专科、青春期更年期门诊、妊娠合并糖尿病高血压门诊，2023 年开展了我院首例腹腔镜下宫颈癌子宫全切手术。全面开展了孕产、妇女、儿童临床医疗与保健业务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开展了无痛分娩、导乐陪伴分娩、盆底功

能康复治疗、产后形体修复、营养检测、中医薰蒸、中医拔罐、中医刮痧、雷火灸、新生儿游泳抚触、儿童眼视光、儿童身高促进等特色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江华瑶族自治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是县卫健局下属公益性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全县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与指导工作。下设六个职能管理部门、三大业务部、五个相关业务科室、七个服务保障科室，单位现有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4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1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0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85 人，离休人员 61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4 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7275.71 万元，实际支出 5932.89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81.54%。人员经费支出 2387.1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4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002.0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6 %。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

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1837.44 万元，实际支出 543.71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30 %。其中：

降低孕产妇死亡率、消除新生儿破伤风配套项目资金 10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1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84%，主要用于时上报高危孕产妇，全面掌握高危孕产妇动态，对重点高危孕产妇根据高危情况进行个体化指导。加强高危风险筛查和动态评估能力，不断更新知识，提高救治能力工作等方面。

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资金 25.5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25.5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4.69%，主要用于为符合生育政策，且夫妇至少一方具有江华瑶族自治县户籍或夫妇双方非江华瑶族自治县户籍但是在本县居住半年以上者提供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

农村适龄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资金 60.9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60.9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1.2 %，主要用于为未参加过“两癌”免费检查且具有江华户籍的 35-64 岁农村常住和城镇低保女性人口提供免费的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项目资金 20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19.09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3.51%，主要用于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用药，提升“两癌”早诊早治率和农

村妇女“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

孕前优生项目项目资金 10 万元及孕前优生检查项目据实结算 1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11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2.02%，主要用于对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 1.75 万元，为 2023 年结转资金，结转项目为计生手术服务，2024 年实际支出 1.75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0.32%，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经费计生手术服务。

公立医院改革项目资金 25.71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25.71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4.73%，主要用于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疗服务和能力提升经费。

托育服务项目资金 1260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 24.03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4.42%，主要用于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托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为 3898 名育龄妇女提供免费计划生育手术服务，手术

并发症发生率为 0‰;

2.全年完成两癌免费检查 8703 人, 完成率 100%。 , 早期诊断率 95.38%, 随访治疗率达 100%。

3.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县累计完成免费产前筛查 2601 人, 完成率 101.92%。风险人群 586 人, 进行产前诊断干预 557 人, 产前诊断干预率 95.05%;

4.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达到 99.65%,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抗艾滋病毒用药率、梅毒感染孕产妇梅毒治疗率、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预防性治疗率均达 100%;

5.县辖区产妇数 3249 人, 辖区活产 3274 人, 早孕建册 3232 人, 早孕建册率 99.48%, 产后访视 3239 人, 产后访视率 98.93% , 系统管理 3217 人, 系统管理率 98.26%。无孕产妇死亡。

七、存在的问题

(一) 两癌项目, 孕前优生等项目主动参检率低: 部分偏远乡镇群众参检意识不足, 多数检查人次依赖婚检对象, 自主参与意识薄弱。需加强个性化宣传, 同时增加与各乡镇卫生院、村级卫生室宣传培训。

(二) 阳性患者跟踪存在困难, 因外出务工人员流动性大, 后续治疗衔接不足。工作人员专业知识不全面, 对精神病、遗传病指导不全面, 需加强专业知识培训及随访。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继续加强宣传力度。宣传多样化, 利用电视、网络、发放宣传资料、举办培训讲座等进行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

宣传免费孕前优生政策和有关婚育知识,积极倡导文明卫生、科学的优生优育观念,提高主动参检率。

2、加强学习培训力度,不断提升专业知识学习,不断提高技术服务人员对项目各指标综合评估,同时提高对不孕不育症的诊疗能力。

3、持续关注高龄、高危人群的需求,提供更加精准和个性化的服务。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5月16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